福建省计量协会

关于规范各分支机构职务称谓的通知

各分支机构：

根据民政部《社会团体分支机构、代表机构管理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85号）要求（2026年8月1日起正式施行），我会进一步规范协会分支机构建设与管理，对协会分支机构负责人称谓进行统一规范调整，原有分支机构负责人职务全部更名，标准调整如下：

1、原“主任”统一调整为“主任委员”；

2、原“副主任”统一调整为“副主任委员”；

3、取消分支机构“秘书长”“副秘书长”岗位称谓。原秘书长岗位称谓可统一调整为“执行副主任委员”。

各分支机构要对本机构的规章制度、工作文件、对外宣传材料等全部载体开展自查梳理，及时替换旧有职务称谓，完成称谓调整梳理工作后，做好内部留存备查。协会秘书处将适时对各分支机构称谓规范落实情况开展检查，对未按要求执行、仍使用旧称谓开展对外活动的分支机构予以督促整改。

请各分支机构高度重视此次规范调整工作，严格落实《社会团体分支机构、代表机构管理办法》及本通知各项要求，稳步推进有关规定要求。执行过程中如遇问题，请及时与协会秘书处沟通联系。

福建省计量协会

2026年8月3日